

证券代码：601139

证券简称：深圳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转股连续停牌

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2025年度权益分派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113067	燃23转债	可转债转股停牌	2026/6/9			

一、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

2026年4月28日，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在实施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，公司将依据《深圳燃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，对“燃23转债”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。

二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

1、公司将于2026年6月1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等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。

2、自2026年6月9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“燃23转债”将停止转股，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“燃23转债”恢复转股，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6月8日(含当日)之前进行转股。

三、其他

联系部门: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755-83601139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年6月4日